

# 重庆市渝北区水利局文件

渝北水利许可〔2024〕21号

## 重庆市渝北区水利局 关于多宝湖环湖步道和生态修复工程取水准予 行政许可的决定

重庆空港新城开发建设有限公司：

你单位提交的多宝湖环湖步道和生态修复工程取水许可申请和《多宝湖环湖步道和生态修复工程水资源论证报告表》收悉。经审核，申请材料齐全，符合规定要求，根据《行政许可法》第三十八条、《水行政许可实施办法》第三十二条第一项规定、《取水许可和水资源费征收管理条例》（国务院令 460 号）和《取水许可管理办法》（水利部令 34 号）的相关规定，对多宝湖

环湖步道和生态修复工程取水作出准予行政许可的决定，具体事宜如下：

### 一、基本情况

多宝湖环湖步道和生态修复工程设计范围为多宝湖临湖驳岸沿线至陆地 50m 范围区域，批复实施面积约 817 亩（不含水体，具体实施面积以区拓展指挥部、古路镇、木耳镇勘界范围为准），实际实施面积 38 万 m<sup>2</sup>，主要包括驳岸水生植物、环湖乡道周边绿化、农田空地覆绿三个内容。多宝湖生态修复工程已完工，由于绿化面积广，线路长，故沿途需设立 14 台水泵分别从新桥水库取水进行绿化浇灌。

### 二、取水地点、取水量及取水方式

多宝湖环湖步道和生态修复工程取水地点为重庆市渝北区古路镇新桥水库库区，取水许可总量 9.01 万 m<sup>3</sup>/年，取水方式为提水，共 14 个取水口，各取水口具体位置见下表：

取水口位置信息表

取水口编号	所在村	所在小地名名称	经度	纬度
1#	古路镇裕民	大坝岗亭	106°42'23.6"	29°48'3.7"
2#	古路镇继光	继光村断头路	106°42'27.1"	29°48'26.8"
3#	古路镇继光	桥头	106°42'29.6"	29°48'51.8"
4#	古路镇继光	二水湾古墓	106°42'27.5"	29°48'57.9"
5#	古路镇继光	三水湾烂房子	106°42'20"	29°49'9.6"

6#	古路镇乌牛	半岛	106°42'27.5"	29°49'14.8"
7#	古路镇继光	羊儿吃草	106°46'0.4"	29°49'20"
8#	古路镇继光	继光村 14 社	106°42'39.4"	29°49'18.8"
9#	古路镇继光	梁场	106°42'47.3"	29°48'47.7"
10#	古路镇继光	安置房	106°42'51.8"	29°48'42.6"
11#	古路镇继光	小島	106°42'45"	29°48'25.8"
12#	古路镇同德	同德教练场竹林	106°42'48.9"	29°48'16.9"
13#	古路镇同德	同德村委会断头	106°42'41.4"	29°48'4.3"
14#	古路镇新桥	新桥 3 社溢洪道	106°42'34.5"	29°47'54.3"

### 三、节约用水和取水计量

你单位应加强管网运行维护，降低管网漏损率，提高用水效率。同时，应按照规定在每个取水口分别安装取水计量设施，并保障正常运行，计量设施投入使用后，应定期进行检定或者校核，保证设施正常使用和量值的准确、可靠。

### 四、其他要求

(一)多宝湖环湖步道和生态修复工程取水竣工试运行满 30 日后，应在 60 日内向我局报送取水工程竣工验收材料，经我局验收合格后申领取水许可证。

(二)若取水地点、取水量和取水用途等发生变化，应重新进行水资源论证后，重新申请取水。

(三)你单位应自觉接受我局日常监督检查，建立取用水台

账，按月（或季）报送取水量，年底按时报送年度总结和下年度取水计划申请等相关资料。

附件：多宝湖环湖步道和生态修复工程水资源论证报告表专家审查意见

重庆市渝北区水利局

2024年6月21日

## 附件

# 多宝湖环湖步道和生态修复工程 水资源论证报告表专家审查意见

2024年6月6日下午，渝北区水利局组织召开《多宝湖环湖步道和生态修复工程水资源论证报告表》（以下简称《报告表》）审查会。渝北区水利局、重庆空港新城开发建设有限公司（业主单位）、重庆市渝北水利电力建筑勘测设计院有限公司（编制单位）等单位代表和特邀专家参加了会议，会议成立了专家组（名单附后）。与会专家和代表听取了业主单位关于建设项目情况的介绍和报告编制单位关于《报告表》编制主要内容的汇报，经认真审议，主要审查意见如下：

### 一、项目概况

多宝湖生态修复工程设计范围为多宝湖临湖驳岸沿线至陆地50m范围区域，批复实施面积约817亩（不含水体，具体实施面积以区拓展指挥部、古路镇、木耳镇勘界范围为准），实际实施面积38万m<sup>2</sup>，主要包括驳岸水生植物、环湖乡道周边绿化、农田空地覆绿三个内容。多宝湖生态修复工程已完工，由于绿化面积广，线路长，故沿途需设立14台水泵分别从新桥水库取水进行绿化浇灌。本项目主要为绿地灌溉，无退水。

### 二、水资源论证范围

《报告表》确定的分析范围为后河流域区；取水水源论证范围为新桥水库址以上控制流域面积29.3km<sup>2</sup>，取水影响论证范围为

新桥水库库区及下游减水河段，库区长度 6km，所在的水功能区为“平滩河新桥水库水源保护区”，下游减水河段长度 15.5km，所在水功能区为“平滩河仁睦开发利用区”，取水影响论证范围总长度 21.5km；项目无退水。分析范围、取水影响论证范围、退水影响范围基本合理。

### 三、现状水平年和规划水平年

论证确定的现状水平年为 2022 年，规划水平年为 2025 年，基本合适。

### 四、水资源状况及其开发利用分析

《报告表》对分析范围水资源状况、水资源开发利用、水资源开发利用存在的问题等分析基本合理。

### 五、节水评价

本项目供区浇洒绿地用水指标取  $1L/(m^2 \cdot d)$ ，用水指标较低，满足《重庆市第二三产业用水定额（2020 年）》管理要求；后期控制灌溉时间，避免过量浇水，提高工作人员的节水意识，加强节水管理后，可进一步提高节水水平。

### 六、建设项目取水合理性分析

本项目的建设符合国家产业政策，符合《渝北区主要江河流域水量分配方案》等相关规划中确定的水资源配置方案。本项目年取水量 9.01 万  $m^3$ ，取水量基本合理。

### 七、取水水源可靠性论证

本项目在新桥水库取水，《报告表》中新桥水库坝址来水采用水文比拟法转换参证站中洞水文站而得，计算方法及结论基本合理。本项目年取水量为 9.01 万  $m^3$ ，在  $P=75\%$  保证率下，取水口断

面以上来水量为 1479 万 m<sup>3</sup>，扣除生态用水 182.9 万 m<sup>3</sup>后，新桥水库可供水量达 1296.1 万 m<sup>3</sup>，满足本项目的取水需求，取水水源能够满足本项目取水量需求；取水河段水质可达到《地表水环境质量标准》(GB3838-2002)Ⅲ类水质标准要求。《报告表》提出的工程取水水源基本可靠，取水口设置基本合理。

#### 八、取退水影响分析

本项目取水水源为新桥水库，年取水量 9.01 万 m<sup>3</sup>，本项目取水量占 P=75%保证率下新桥水库可供水量的比例为 0.7%。本项目取水对区域水资源情势及水环境影响较小。本项目无退水。

#### 九、水资源保护措施

《报告表》提出的水资源保护措施、事故应急预案及工程措施等基本可行。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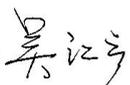
#### 十、对第三方的影响补偿建议

本项目对河流沿岸其他取水户影响较小，不存在第三者补偿问题。

#### 十一、结论与建议

本项目申请取水量为 9.01 万 m<sup>3</sup>/a 基本合理，取水水源水量、水质基本可靠，取水和退水影响较小。建议后期加强节水和取水计量管理。

《报告表》已按专家和其他参会人员意见修改到位，予以通过。

专家组组长: 

2024年6月18日

